

宁波聚晖新能源有限公司 4461.48KWP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监理验收初检方案

批准: 任士峰

审核: 孙俊峰

编制: 王道春

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宁波聚晖新能源有限公司 4461.48KWP 分布式光伏发电建设

(14)
监理部 日部

2017 年 11 月

1 工程概述

1.1 工程规模及建设情况

意宁液压项目整个光伏电站装设约为 5900 块 270Wp 多晶硅光伏组件，实际功率约为 1594.08KWP。综合考虑，本发电系统采用分块发电、集中并网方案，将系统分成 6 个屋面光伏并网发电单元。本期工程共装 1594.08KWP 光伏电池板组件，每个太阳能子系统经汇流后接入逆变器。厂区一共有 6 个屋面，编号为 1-6（其中 1 号屋面为现浇混凝土屋面，其他屋面屋面为彩钢瓦屋面 2、4、5 号屋面存在部分锈蚀现象，其他屋面整体情况良好，上下屋面采用自爬梯模式进行上下作业施工，层高大于 8 米，太阳能光伏组件选用 270Wp 晶硅组件，逆变器选用 50KW 组串式逆变器，本项目使用 1 台 SCB-1000KVA 升压变压器和 1 台 SCB-630KVA 升压变压器，项目采用 10KV 并网，自发自用余电上网模式，就地升压为 10KV 后接入原厂区 10KV 线路，光伏电站按“无人值班（少人值班）”的原则进行设计，电站采用计算机监控系统为基础的监控方式。继峰小港分公司采用 270WP 多晶硅组件，装机容量约为 693.36KWP，逆变器选用 36KW 组串式逆变器，采用自发自用余电上网模式，继峰汽配采用 270WP 多晶硅，厂区为 5 个屋面，采用自发自用余电上网模式

1.2 工程参建单位

建设单位：宁波聚晖新能源有限公司（海宁科茂）

设计单位：华诚博远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浙江诺欧博新材料有限公司

2 验收依据

- (1) 《国家电网公司工程建设质量管理规定》（国家电网基建[2006]699号）；
- (2) 《国家电网公司输变电工程达标投产考核办法》(国网基建[2005]255 号)；
- (3) 《国家电网公司输变电优质工程评选办法》（国家电网基建[2005]253 号）
- (4) 《国家电网公司输变电工程施工工艺示范手册》；
- (5) 《国家电网公司输变电工程标准化作业手册》（2007 版）；
- (6) 《国家电网公司输变电工程施工安全监理管理办法》；
- (7) GB50300—2001《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 (8) Q/GDW183—2008《110kV~1000kV 变电（换流）站土建工程施工质量验收及评定规程》
- (9) Q/FJG20006—2004《浙江省送变电建设工程质量管理实施细则(试行)》
- (10) 电建质监[2004]18 号《电力建设房屋工程质量通病防治工作规定》（变电工程用）；
- (11) 《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电力工程部分）》（2006 版）；

国家电网基建安全〔2008〕29号《国家电网公司输变电工程安全质量管理流动红旗竞赛实施办法》；

(12) 基建质量〔2009〕68号《国家电网公司输变电优质工程考核项目及评分标准库》(2009版)；

(13)《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输变电建设项目文件归档要求与档案整理规范》(2010版)；

(14)《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送变电工程质量检验及验收管理办法(2010年版)》

(15)《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电气设备交接试验标准》(GB 50150—2006)。

(16)《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电缆线路施工及验收规程规范》(GB 50168—2006)。

(17)本工程的设计图纸及业主有关规定；

3 验收范围及条件

3.1 本次初检的范围

3.1.1 电气安装工程

包括下列部分的工程实体及相关资料：

(1) 10kV配电装置。

(2) 配电房等。

(3) 各项目屋面组件安装，汇流箱和逆变器的接线安装

3.1.2 土建工程

包括下列部分的工程实体及相关资料：

(1) 10KV开关室

(2) 设备基础、防火墙、场平、道路、电缆沟(本期范围)。

(3) 室内外、排水系统。

(4) 室内外生活给水系统、消防报警系统。

(5) 室内外采暖、通风系统。

(6) 室内外照明系统(本期范围)。

(7) 消防火灾报警系统。

3.2 验收条件

(1) 施工单位(施工、安装、调试)按设计和规范要求完成相应施工、安装、调试工程，无明显缺陷和遗留项目。

(2) 已完工程经过承包商三级自检合格，具备申报验收条件。

(3) 工程各专业应提交的竣工资料基本整理完毕，齐全有效，能够满足验收条件。

(4) 监理单位收到施工承包商填报的《工程竣工报验单》及相关自检记录。

4 验收组织机构及人员职责

4.1 验收组织机构设置

4.1 成立“宁波聚晖新能源有限公司4461.48KWp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工程初检

验收组”

(1) 验收领导小组:

组 长: 戚平、金益新、贝振飞

副组长: 王道春、催海英

(2) 验收工作组:

1) 资料验收小组:

组 长: 戚平

副组长: 王道春

配 合: 催海英、许忠华、胡言勋

2) 现场验收小组(按专业设置):

组 长: 王道春(土建)

副组长: 戚平(电气)

配 合: 催海英、许忠华、胡言勋

4.2 验收人员职责

(1) 初检验收组组长、副组长职责: 负责统筹安排初验收工作, 协调处理施工、运行、监理、设计、厂家等各方关系及验收中出现的重大事宜、争议, 负责组织召开每日的验收汇总会, 听取各验收小组的工作汇报, 总结每日验收工作, 对验收中发现的缺陷提出整改指导意见, 督促消缺, 审核确认验收记录及验收报告。

(2) 各验收小组组长职责: 组织本小组人员按验收范围及要求进行各专业工程验收, 搜集、汇总验收缺陷及问题, 消缺完成后, 组织人员复查确认, 填写验收记录及验收报告。

(3) 各验收小组副组长职责: 负责本小组内验收人员(主要是运行人员)的招集、管理工作, 组织、参与验收工作, 提出验收缺陷及问题, 消缺完成后, 参与复查、确认。

(4) 各验收小组组员职责: 在小组组长的领导下, 具体负责各自范围的验收工作及消缺复查工作。

(5) 各验收小组配合人员职责: 对各小组验收工作进行全面配合, 包括资料提供、工器具提供、后勤保障、配合具体的作业工作等。

4.3 验收资源配置

经纬仪、水平仪、回弹仪、

5 验收时间安排

验收时间2017年11月15日~12月1日, 消缺及复检时间2017年12月2日~12月15日。

6 验收要求

6.1 验收总体要求

(1) 初验收坚持现场检查与资料核查相结合,全面检查与重点抽查相结合的原则,既要检查现场实体质量,也要核查相关资料情况,既要重点抽查一些项目,也要对验收范围内的项目做全面检查,做到验收覆盖面100%,不漏项。

(2) 各验收小组要根据分工和工程施工完成情况,合理安排工作进度,保证验收工作安全、有序进行。

(3) 各验收人员要充分熟悉设计图纸、技术规范书和相关专业的有关标准、规范,熟悉材料/设备性能、参数和设备装置的原理。

(4) 验收用仪器仪表使用前应核查符合相关要求,保证完好、有效。

(5) 验收人员必须严格执行验收规范,按照设计图纸认真验收,严格把关,确保验收质量。要认真填写质量检查验收记录,发现问题先与施工配合人员充分沟通,然后及时填写“工程质量检查及缺陷处理记录”。此记录表每天汇总一次,交施工单位及时进行消缺。

(6) 验收前,施工单位应向验收组提供下列主要资料及文件:

1) 主要施工技术资料。

2) 主要施工技术记录。

3) 质量检验,调试记录。

4) 出厂资料、试验资料。

5) 材料/构配件/设备开箱记录。

6) 制造厂提供的出厂原始资料,即各设备的产品说明书、出厂试验记录、合格证及出厂图纸等。

6.2 各分部(单位)工程验收要求

6.2.1 一次设备验收重点及要求

(1) 总的要求。电气设备安装固定牢固、可靠;垂直度、水平度、安装尺寸偏差符合规范要求;设备各部件完好无损;电气连接可靠,接触良好,密封良好,不渗油、不漏气,油气技术指标符合要求;设备无锈蚀,油漆层或外镀层完整,相色标志正确,设备接地良好,各种电气距离满足要求。

(2) 高压电抗器。

1) 电抗器本体、冷却器装置及所有附件应清洁,无渗油,各处密封垫平整、无裂纹。

2) 油漆均匀完整,相序标志清晰正确,接地可靠。

3) 电抗器顶盖无遗留杂物。

4) 储油柜、冷却装置、呼吸器等油系统上的阀门均应打开,且指示正确,各放气塞排气无残留气体,事故排油设施完好。

5) 高低压侧套管引线接头螺栓紧固,平垫、弹簧垫齐全、平整。

6) 储油柜和充油套管的油位、油色应正常,储油柜油标上的温度指示线应清晰、

准确或者油位指示器指示正常。

7) 呼吸器畅通，硅胶无受潮变色。

8) 瓦斯继电器和温度计应完整无损，防雨水措施良好，引出线完好，固定可靠，指示正确，校验合格，整定值符合要求。

9) 温度计信号接点动作正确，膨胀式信号温度计的金属软管弯曲半径不小于60mm，不得有压扁或扭曲。

10) 保护、测量、信号及控制回路的接线正确可靠，保护装置传动试验正确。

11) 试验项目齐全，试验结果符合规范和出厂要求。

6.2.2 变电站土建工程验收重点及要求

(1) 土建基础无沉陷，土方回填满足设计要求。

(2) 屋面防水是否符合规范、可靠。

(3) 变电站建筑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的执行情况

7 质量验评及竣工初检验收报告

(1) 本次初检工作与工程质量验评工作结合进行。初检中重点抽检的分项工程个数要求 $\geq 30\%$ 。

(2) 初检工作结束，消缺完成并经验收小组复查确认后，由监理根据初检数据和带电投运试运情况核实线路、土建、电气分项工程、分部工程、单位工程的质量等，并形成验评报告。

(3) 初检工作完成后，各验收小组提出书面初检意见，最后形成初检报告，并上报业主。

8 安全措施

(1) 验收前，验收组要向验收人员交代安全注意事项，同时施工单位应向验收人员进行交底，说明哪些设备、回路已带电，哪些操作需在验收配合人员的指导下进行，防止人员触电和设备、元器件的损坏。

(2) 验收前已带电的一次设备，施工单位要设置隔栏，并悬挂标示牌。

(3) 各验收人员应加强沟通、协调，交叉验收工作（如：高压试验、保护传动试验）一、二次验收人员须协商一致后进行，避免出现意外。

(4) 传动试验中如须跳合断路器，验收人员与施工单位须协商一致，在保证验收质量的前提下，尽量减少跳合次数，防止开关机械寿命的减少和元器件的损坏。

(5) 全体验收人员要正确佩戴安全帽，着装规范，登高验收须正确使用靠梯、安全带、高空作业车等用具，并设人员协助和监护。

(6) 一次设备操作须在验收配合人员的指导和同意下进行，二次保护传动及监控遥控操作双方共同协商进行。

(7) 验收中所动的一、二次回路接线头要及时正确恢复，机构箱门、端子箱门、盘柜门、盖板等要及时关闭，验收后不需继续通电的回路、装置、设备等施工单

位要及时断电。

(8) 遵守交通法规，注意行车安全。

(9) 全体验收人员验收中要注意成品保护。

9 附表

应附记录表、缺陷统计表、监理工程师通知单、监理工程师回复单。（略）